



普通 加急

委托日期

2023年01月17日

收款人	全称	范县金泰家具广场	收款人	全称	范县金泰家具广场
	账号	201000119813383		账号	201000119813383
汇出地点	市/县	河南省范县	汇入地点	市/县	河南省范县
	市/县	河南省范县		市/县	河南省范县
汇出行名称			汇入行名称		
范县农商银行颜村铺支行			范县德商村镇银行		
金额			人民币		
(大写) 陆仟陆佰元整			¥ 6 6 0 0 0 0		
支付密码			附加信息及用途: 刘郎庄村室办公桌		
汇出行签章			复核: 经办:		



此联汇出行给汇款人的回单

张

销售方	名称: 范县金泰家具广场	纳税人识别号: 92410926MA427QJ73Y	地址、电话: 河南范县陈庄镇政府向西500米 13461662777	开户行及账号: 范县德商村镇银行201000119813383	开票人: 张鑫	销售方:(章)
						范县金泰家具广场 92410926MA427QJ73Y 发票专用章

收款人: 张芹

复核: 王小月

村民委员会

# 颜村铺乡村级经费审核单

附单据 张

姓名: 刘郎庄村

2022年4月16日

要(说明):

村室办公桌、松椅

¥: 6600.00

人民币(大写):

陆仟陆佰圆整

干部  
字(盖章)

刘成明



单位负责人  
签字(盖章)

许广辉

名称: 范县金泰家具广场  
 纳税人识别号: 92410926MA427QJ73Y  
 地址、电话: 河南范县陈庄镇政府向西500米 13461662777  
 开户行及账号: 范县德商村镇银行201000119813383

备  
注



销售方:(章)

收款人: 张芹

复核: 王小月

开票人: 张鑫

村民委员会

张

1998

1999



1997

1996

1995

1994

1993



Table with multiple columns and rows, containing text and a circular stamp in the center.

Table with multiple columns and rows, containing text and a circular stamp in the center.

Handwritten text in blue ink, including a header and several lines of illegible text.



Handwritten text in black ink, including a date and other illegible characters.



美 29

颜村铺乡村级经费审核单

刘郎庄村

2012年12月30日

附单据 张

(说明): 刘郎庄村派泥染衣物清理一批垫鞋.

人民币(大写): 贰仟捌佰捌拾元整

¥: 2880.00

村干部 刘康朋  
签字(盖章)



负责人  
(盖章)

樊明朝



041002000204

河南增值税普通发票

No 12182719

041002000204  
12182719

校验码 76946 79414 38550 02375

发票联

开票日期: 2022年12月27日

名称: 颜村铺乡刘郎庄村委会  
 纳税人识别号:  
 电话:  
 开户行及账号:

密  
码  
区

6\*32936>4+-90-+8>11/>25/93  
 9/+93+7608+\*/9526\*99- />4946  
 8\*14>\*73+5/2-886882\*\*/315+3  
 6\*9>>>593+7608+\*/9526\*9>22-

税劳务、服务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 价	金 额	税率	税 额
*挖掘机、运输车		小时	18	160.00	2880.00	免税	***
合 计					¥2880.00		***

价税合计(大写)  贰仟捌佰捌拾圆整 (小写) ¥2880.00

名称: 范县佳华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410926MA485E146F  
 地址、电话: 河南省濮阳市范县梁子铺乡政府西500米 17839330836  
 开户行及账号: 范县德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梁子铺支行201000244059665

备注: 工程名称: 刘郎庄村农田灌溉渠清理工程  
 工程地点: 颜村铺乡刘郎庄村



开票人: 葛凤华 复核: 刘言旭

第二联: 发票联 购买方记账凭证

正

项目名称	颜村铺乡刘郎庄村	
项目单位	范县佳华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项目实施单位	颜村铺乡刘郎庄村	
项目投资金额	2880	
合同日期	2022年11月16日	
验收日期	2022年11月28日	
项目建设内容	对灌溉渠内生产杂物进行清理	
验收结论	合格	
验收组成员 签字	陈巧聪	
	梁明朝	
	王海勇	





甲方：颜村铺乡刘郎庄村委会

乙方：范县佳华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因农田灌溉工作需要，按照颜村铺乡刘郎庄村委会统一安排部署，需对刘郎庄村农田灌溉渠内农作物秸秆及柴草进行清理清运。经颜村铺乡刘郎庄村委会研究同意将此工程承包给范县佳华建筑材料有限公司，经双方协商达成以下协议：

### 一、工程名称：

刘郎庄村农田灌溉渠清理工程。

### 二、工程地点：

颜村铺乡刘郎庄村农田灌溉渠。

### 三、承包价格：

按照预计测量的工程量一次性包给范县佳华建筑材料有限公司，机械费：

挖掘机、运输车：160元/小时\*18小时=2880元；

总计工程款贰仟捌佰捌拾圆整(大写)，2880.00元整(小写)。

五、质量标准:

灌溉渠内全部农作物桔杆及柴草进行清理清运完成, 保证渠内灌溉畅通无阻。

六、本合同一式两份, 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自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 双方必须共同遵守。



甲方: 颜村铺乡颜村村委会

法人代表: 刘成明



乙方: 范县佳华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2022年11月16日